

首部《住房租赁条例》实施,为住房租赁市场划定“行为红线” 切实维护租赁双方合法权益

记者 徐黎一
通讯员 张 初 刘晓斌

本报讯 今年8月底,市民肖女士想要退掉租住了两年的房子,告知房东后却被对方以不退还部分押金作为退租的条件。“说我告知的时间太迟,影响她的房子再次出租,因此必须用押金作为补偿条件。”肖女士说租房时房东并没有提出这个要求,也没有签订合同,为此双方争执不下。

记者从市住建部门获悉,随着《住房

租赁条例》在港城的落地实施,类似这样的房屋租赁纠纷将从根源上获得改变。9月15日,我国首部专门规范住房租赁的行政法规——《住房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旨在解决租房市场长期存在的痛点问题,如押金难退、随意涨租、虚假房源等,为住房租赁市场划定“行为红线”,筑牢“权益底线”。

“《条例》直面住房租赁市场的多年顽疾,对出租人、承租人、住房租赁企业、住房租赁经纪机构的违法行为,分别作出了严格规定。”9月23日上午,在市住建部门举办的《条例》宣贯会上,房产专家王维国

说。记者从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获悉,为了更好地落地执行《条例》,我市已研发完成了“市住房租赁企业及租金监管服务平台”。而该平台的核心作用是个人承租住房租赁企业房源中,对租客资金进行监管,保障租客租金押金安全,规范住房租赁企业运营,防止住房租赁企业卷款跑路或挪用资金。

“平台通过‘风险金+月付’的监管方式,将住房租赁企业风险金、承租人的租金及押金存入企业监管账户,住满一个月企业即可申请提取对应房源一个月租金,既保证承租人资金安全,又提高企业资金

使用效率。”市房屋产权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说。此外,该平台兼顾租房挂牌、网上签约、租赁备案、信用评价等业务,一站式完成租房所有手续。

事实上,为了引导房屋租赁市场健康发展,我市自2011年起就通过租赁备案数据、市场数据、采集数据,每半年整理发布房屋租赁市场动态信息并发布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作为引导房屋租赁市场健康发展的重要手段,通过指导租金平衡房地产市场的供求关系,减少因信息不对称导致的租赁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昨日,在灌云县潮河湾景区,向日葵竞相绽放,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乐享秋日美景。
记者 张泽瑞
通讯员 王子维 魏士化 摄



提升校园食品安全 两部门发布指引

新华社北京9月25日电(记者 齐琪) 记者25日从教育部获悉,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管理工作指引》,进一步规范全国各级各类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管理工作,深化全国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健全校园食品安全制度体系,切实提升校园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指引强调,学校应在听取学校膳食委员会、中小学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或家长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意见的基础上,按照“三重一大”要求,采购依法取得相应资质的供应商生产经营的大宗食材。学校食堂大宗食材供应商须具备合法经营资质,产品质量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具备相应供应能力,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事件,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指引要求,学校大宗食材采购应严格执行进货查验制度,确保食材来源可溯、质量安全。采购食品及原料应遵循安全、健康、符合营养需求的原则,禁止采购、使用不合格食材。在验收管理方面,要求学校建立“双人或多人联检”查验制度,集体验收,公开透明。对于验收不合格或禁止采购的食材,应当场退回或销毁,并如实记录。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立大宗食材采购数字化平台,推进电子化票证管理。

此外,指引对学校食堂大宗食材入库及贮存管理、档案记录管理、从业人员培训等关键环节管理进行规定。明确教育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对学校大宗食材采购验收的管理职责。要求学校落实校园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学校重要议事内容,每学期至少在食堂召开一次现场办公会,中小学校和幼儿园严格执行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坚持学校食堂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完善大宗食材信息公开制度。

我市“超长黄金周” 绿色出行有保障

“苏超”明晚再战

部分道路交通管控

记者 史卫平
通讯员 连交轩

本报讯 “苏超”(连云港VS镇江)比赛将于9月27日(周六)19时35分在市体育中心举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提前发布通告,赛事当天将依法对部分道路采取临时交通管控措施,确保比赛期间道路安全、畅通、有序,活动顺利举行。

9月27日15时至22时,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市体育中心南侧霞辉路(科苑路至花果山大道段)采取禁止通行管制措施,禁止汽车驶入(公交车、接驳车和特种车辆除外);对市体育中心东侧花果山大道(港城大道至霞辉路段)西半幅、西侧科苑路(霞辉路至花果山大道段)根据现场交通实际情况,

适时采取交通管制措施。请过往车辆合理规划出行线路,避开交通管制路段通行。

当日14时30分至22时,对花果山大道(港城大道至春晖路段)、霞辉路(科苑路至花果山大道段)、科苑路(花果山大道至春晖路段)实行禁止停车交通管制,禁止机动车在上述路段路内停车(含路内停车泊位),请在上述路段停放的车辆提前驶离。16时至19时30分,在市行政中心广场、振兴绿园、中国船舶第716研究所南侧,设置免费公交接驳点,观众朋友可驾车前往上述接驳点周边停车场停车,换乘接驳公交前往市体育中心。比赛结束后,散场观众可在市体育中心东门、南门乘坐接驳公交返回接驳点。

此外,比赛当日市体育中心南侧谢圩地块和春晖路(科苑路至文苑路

段)、圣湖路(杏坛路至文苑路段)、文苑路(春晖路至迎曙路段)设置临时停车场。其中,谢圩地块北区作为本地观众二轮摩托车、非机动车停车场,可从霞辉路上北门、花果山大道上东便门进出;谢圩地块南区作为镇江自驾观众专用机动车停车场(仅限苏L号牌车辆),可从花果山大道上东门进出;其他自驾观众可自主选择上述3个路段双向最外侧机动车道单排顺向停放,到中国船舶第716研究所附近乘坐接驳公交或步行前往比赛现场。

值得一提的是,为方便大家入场观看比赛,我市公安机关推出一款“看球神器”,手机扫描二维码打开VR实景导览,720°全景视角+高空航拍全方位展示赛场及周边环境,“入场+座位+接驳+停车”沉浸式导航体验一键直达。